八届二 次 第46 号

政协温州市洞头区委员会提案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案 由 | 关于公职人员进一步节俭操办婚事的提案 |
| 提 案 人 | 林涛 | 界 别 | 社科界 | 联系电话 | 13757768236 |
| 通讯地址 | 区检察院 |
| 建议承办单位 |  |
| 附议人姓名 | 联 系 地 址 | 联 系 电 话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
提案审查意见（以下由提案审查机构填写）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初审意见 | 立案情况 | ☑立案 □不予立案 |
| 类 别 | □政治建设 □经济建设 ☑文化建设 □社会建设 □生态建设 □人民生活 □综合 |
| 审 批 意 见 |  |

**备注：**请通过洞头区政府门户网站（http://www.dongtou.gov.cn/）“建议提案”和洞头政协网站（http://zxb.dongtou.gov.cn/）“提案管理系统”提交电子文档提案。

关于公职人员进一步节俭操办婚事的提案

随着我国社会经济的不断发展，国力的不断强大，人民群众的收入也越来越高，一些群众认为结婚是一辈子的大事，应当办得隆重，因此大肆操办婚礼，礼金、婚宴规格也随之水涨船高，几年来，礼金从800，1000元上升到了现在的1600－2200元，婚宴从每桌2000－3000元上升到了6000－8000元（不包括酒水）。公职人员的收入差不多是社会平均水平，以其收入仍无法如此高昂的婚事支出，对于参加婚礼的人来说，也怕在五－，十一，春节等节日接连收到“红色炸弹” 。这种攀比、铺张浪费的不正之风，增加了群众的负担，造成了不良的社会影响。公职人员应当以身作则，率先垂范，提倡节俭操办婚事，改变这种不正之风。此前区纪委等部门已对如何节俭操办婚事提出了意见，如婚宴男女双方每方都不得超出20桌等，也取得了良好的效果， 本人也在此基础上根据本区实际再提几点建议：

1、限制婚宴菜品的规格，如每桌不得超过5000元，菜品提倡“少而精”，改变现在“多而全”的情况，避免浪费。

2、限制礼金的数额，如规定同事、朋友等礼金不得超过1000元等。

3、将礼金收入向本单位或纪委备案备查。